

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永宁县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现将永宁县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呈上，请审阅。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永宁县司法局通过永宁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目累计主动公开信息 156 条，其中：通知公告 3 条、永宁要闻 128 条、信息公开指南 1 条、信息公开年报 1 条、部门文件 5 件、重点工作 4 条、政策解读 6 条、预决算公开 4 条、法治政府建设 4 条。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2025 年，永宁县司法局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已按照相关要求完成规范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和分级负责制，落实“谁上传谁负责、谁审核谁负责”原则，确保公开信息权威合规；全流程严抓保密审查，严守“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敏感信息多级复核；优化平台、及时更新重点内容、畅通渠道，全年无泄

密无负面舆情，保障公众知情权与监督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积极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传播司法行政信息，规范运维“法润永宁”微信、抖音及“永宁法律援助”微博，强化传播力公信力，回应社会关切。全年微信推讯 1011 篇，开展“法者荣耀”民法典有奖竞答；抖音发普法短视频 97 个，播放量 445.1 万次；组织宪法宣传周法治直播，以“普法+直播”强实效；微博发讯 230 篇、粉丝 3.8 万。通过政法新媒体展现工作成效，适配碎片化阅读，普及法律知识，提升普法针对性时效性。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统筹部署、重点突破、督查落实为抓手，规范信息公开内容、流程、形式及监督机制，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提升政务服务质效。2025 年，我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问题整改闭环管理，未发生信息公开相关责任追究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7	6	3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6.1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	0	0	0	0	0	0	0	

	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依规推进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仍存在公开形式单一、工作动态更新时效不足问题。

下一步，我局将聚焦问题短板，全面提升工作质效：**一是**丰富公开载体，拓展网站、新媒体等多元渠道；**二是**健全更新机制，明确时限、压实责任，确保工作动态及时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根据中央、区、市关于开展涉及不平等对待企业法规规章政策文件和罚款规定清理工作“回头看”的通知要求，县委依法治县办结合实际周密部署，经部门自查、法律顾问审查、司法局核查及政府常务会审议，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6件、涉企政策8件（含不平等对待企业1件），宣布涉企政策失效6件（含不平等对待企业1件），维护法治统一与政令畅通。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本机关 2025 年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永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 <http://www.nxyn.gov.cn> 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永宁县司法局办公室联系。

地址：永宁县胜利路 1 号（邮编：750100，电话：0951—8011330；传真：0951—8011330；电子邮箱 yysfj2010@163.com）。